

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公告编号：2016-068

##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终止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发布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2016-061），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6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上证发[2016]19 号）规定，现更正如下：

原公告披露为：

#### “三、公司后续安排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相关议案。

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相关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现更正为：

#### “三、公司后续安排

公司董事会已确定终止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并承诺自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公告后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同时，根据《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上证发[2016]19 号）的规定，公司将在公告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向投资者详细说明筹划过程及终止原因。因此公司定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召开关于终止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在此期间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预计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后申请复牌。”

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我们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29日